

W- 2022 003.

合同编号：STXX22011801B

蜀天超云产业园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技术咨询 服务合同

甲 方：四川蜀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 方：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四川省雅安市

签订日期：2022 年 1 月 18 日

甲方：四川蜀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国务院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4号）、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的通知（川发改环资[2017]170号）等文件精神要求，四川蜀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甲方）与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乙方）就蜀天超云产业园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节能审查工作展开技术咨询合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内容就具体技术咨询服务达成一致意见，共同约定如下：

一、合作内容及主体

乙方为甲方的蜀天超云产业园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提供相关技术支撑和咨询服务。

甲方为委托方，乙方为受托方。

甲乙双方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运营、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财务状况良好。

二、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内容

1.乙方为甲方蜀天超云产业园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节能审查工作提供咨询服务；

2.收集资料，负责节能报告及能耗论证报告的撰写；能耗论证报告需组

织专家审查，并报市政府同意。

3.根据节能报告、能耗论证报告，配合对接市级主管部门办理协调用于本项目的减量或等量替代方案。

4.根据市政府出具的相关文件对接省级主管部门上传节能报告及相关附件资料、进行材料预审及会签等工作。

5.根据评审要求补充相关资料、修改完善节能报告，并报省级主管部门审查；

6.最终取得省级主管部门的节能审查意见批复。

其中节能报告及能耗论证报告（包含编制及现场勘察费、组织评审及协调相关费用、专家咨询费、税收及其他费用等）

三、费用支付

（一）技术咨询服务费

1、技术咨询服务费含税价总额为：188000 元（大写：壹拾捌万捌仟）；税率为6 %；不含税价为：177358.49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壹拾柒万柒仟叁佰伍拾捌元肆角玖分）；增值税额为：10641.51 元（大写金额：壹万零陆佰肆拾壹元伍角壹分）。

2、技术咨询服务费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作为预付款（本合同履行后，预付款抵作编制费）；在节能报告及能耗论证报告报市政府同意并出具相关文件后，甲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40%；在报告编制完成经专家评审等工作，并通过主管部门评审并取得批复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乙方需向甲方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未提供发票，甲方有权延迟支付相应款项，且不承担延期支付

的违约责任。

(二) 支付方式: 对公账户银行转账 (详见签字盖章处)。

四、甲方的义务

(一) 确保向乙方提供真实有效的文件、资料和数据。

(二) 在乙方专家组进行资料编写、背景调查、现场访问、标准咨询、工具评价服务等各项技术支撑工作开展时,甲方应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供技术团队的支持及相关材料支撑,为乙方专家组提供必要的符合法规要求的工作条件。

(三) 按甲乙双方约定条款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的技术咨询服务费。

(四) 为乙方进行节能报告项目实施过程中(包括审查文件、进入需要的区域、调阅文件记录、安排受访问的人员等)提供必要的条件。

五、乙方的义务

1、节能报告:收到甲方指令后 30 日内完成相应工作,技术评审后 5 天提供修订版节能报告。

能耗论证报告:收到甲方指令后 15 日内完成相应工作,技术评审后 3 天提供修订版报告。

2、乙方应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能耗论证报告,并报市政府同意出具相关文件后提供能耗论证报告文本 5 份及电子档 1 份给甲方;乙方应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节能报告,修改完成并报省级主管部门同意后提供节能报告文本 5 份及电子档 1 份给甲方;提供省级部门通过的节能批复文件。若在后续工作中需要增加资料及份数时,乙方应无条件免费提供。

3、乙方出具的节能报告及能耗论证报告，应做到数据翔实、论证严密、结论可靠，能为甲方下一步工作提供支撑。

4、乙方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了解到的甲方信息予以保密，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给第三方（甲方已公开的资料、法律和/或国家主管部门要求提供的有关信息除外），并对其科学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六、乙方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终止的，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已收到的服务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_20_%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交付质量合格的项目成果，逾期_10_日以内的，自约定的交付期限届满次日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乙方按日计算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 2%的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逾期_10_日之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甲方书面通知乙方，乙方自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之日起__10_日内向甲方返还已收到的服务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_20_%的违约金；甲方不解除合同的，乙方按日计算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 2%的违约金。

3.乙方擅自转包、分包合同业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_20_%的违约金。

4.乙方提交的能耗论证报告及节能报告中出现原则性错误，且由乙方原因造成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修改、完善，并自行承担相应的费用。

5.本合同条款中的“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支付的律师费、鉴定费、诉讼费、执行费、调查费等因诉讼产生的其它费用。

七、不可抗力的处理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按有关法律规定协商处理。

八、合同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任何一方需要变更本合同的，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签订书面变更协议。未经双方签订书面变更协议，任何一方无权变更合同，否则承担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

九、送达条款

1.甲乙双方在合同履约过程中指定的联系方式：甲方地址：雅安市雨城区和兴街1号，指定联系人为：黄瑞，电话：17723474410；邮箱：1149806746@qq.com；乙方地址：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46号盛大国际2栋604号；指定联系人为：刘小玲；电话：17380558979；邮箱：283766131@qq.com。

2.双方在履约过程中的通知、函件（书面、电子函件）以及涉及诉讼后的法院传票、通知书等，一经发至上述地址或联系人均视为送达，通信地址、联系人等信息变更或不常使用的，应当于变更之日起5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约定地址发出的，视为有效送达。

十、其它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

2.争议不能协商解决时，可按以下第2条执行：

1.申请由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解决。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产生冲突时，以补充协议为准。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上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合同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四川蜀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 46 号盛大国际 2
栋 604 号

开户行：

开户行：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651000132000069412

签约日期：2022年1月18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拟投入项目的主要人员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	学	技术职称	执业证号	拟担任情况
1	王治国	男	43	专科	高级工程师	咨登 022018128005	项目负责人
2	崔凤池	男	48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咨登 3020151200048	技术人员
3	王平	女	41	专科	高级工程师	咨登 0620111200109	技术人员
4	刘晓晖	女	48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咨登 0920200600102	技术人员
5	叶富昌	男	45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咨登 2320181200607	技术人员
6	刘小玲	女	37	硕士	高级工程师	咨登 2320181200214	服务人员
7	邓明佳	男	31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服务人员
8	方颖	女	30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服务人员
9	李丹	女	32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服务人员

附件二：甲方需提供的编制报告资料清单及形成报批报告的必要附件

序号	资料名称	电子版/纸质版	原件/复印件
1	项目备案文件		
2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及简介		
3	项目可研报告文本（设计院完成审核后的可研报告及图纸）		
4	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图纸，初步设计/施工图）		
5	项目主要工艺流程		
6	相关的政策文件、政府公文及座谈会议纪要(如有)		
7	项目主要耗能设备表（附后）		
8	供用能框图		
必要附件			
1	能源供应协议(能耗大的项目，和供电主管部门或园区主管部门签订供电、供气协议（以保障项目建成后用能）		
2	项目年综合能耗已超多3万吨标准煤每年（等价值）按照省发改接件要求，项目需市发改批复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措施实施方案（替换能耗量为本项目综合能耗额50%以上）		
3	未开工证明		
4	雅安市政府出具能耗论证报告批复		
5	业主请示		
	清单提供时间： 年 月 日	清单接受人：	
	资料提供人：	资料接受人：	

附表：项目主要耗能设备（按耗能工序填写）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装机容量 kW/ 台	每天运行时间 (h)	每年运行时间 (天)
1							
2							
3							
4							
5							
6							
7							

备注：

- (1) 技术人员接到项目任务书时，当日必须将公司所需资料清单传给被服务单位项目联系人；
- (2) 资料接受人应认真对资料进行审查、清点、签字；
- (3) 所有资料经手人员应妥善保管资料，不得对外泄露资料内容，做好保密工作。